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688012 信息披露义务人: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二-202室 股份变动性质: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持股比例减少至10%) 签署日期:2026年4月9日

除上述减持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披露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上市公司、中微公司、中微公司控股股东、信息披露义务人、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24628267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二-202室

2.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中微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1 100,000,000股 9.23%

3.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任职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龚鑫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中国

4.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中微公司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如下:

5.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所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根据中微公司于2019年7月19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中微公司总股本为534,862,237股,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中微公司股份数量为93,377,887股,占中微公司总股本的17.45%。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减持数量,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证券代码:688172 证券简称:燕东微 公告编号:2026-018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承诺人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减持计划实施日期:2026年4月10日 减持数量:14,276,180股 减持均价:14.276180元/股

二、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计划尚未实施。 减持计划实施日期:2026年4月10日 减持数量:14,276,180股 减持均价:14.276180元/股

三、减持计划实施后的基本情况 减持计划实施日期:2026年4月10日 减持数量:14,276,180股 减持均价:14.276180元/股

四、其他事项 2026年4月10日,中微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1.427618亿股,回购价格不超过14.276180元/股。

五、其他事项 2026年4月10日,中微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1.427618亿股,回购价格不超过14.276180元/股。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烟台双塔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兴农业”)公告,获悉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4,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3.4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3% 解除质押日期:2026.3.27 解除质押日期:2026.4.8

二、本次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再质押股份数量:15,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3.8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6% 再质押日期:2026.4.8 再质押日期:2026.3.24

三、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质押股份数量:15,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3.8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6% 质押日期:2026.4.8 质押日期:2026.3.24

信息披露义务人: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6-031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及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保证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投资者身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246282671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及1%及5%刻度的基本情况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情况的告知函》,2026年2月11日至2026年4月9日,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859,432股。

4.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中微公司股份数量为93,377,887股,占中微公司总股本的17.45%。 本次权益变动后,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中微公司股份数量为62,614,484股,占中微公司总股本的9.99%。

5. 2026年4月10日,公司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事宜,公司总股本从534,862,237股增加至615,091,572股。 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由17.45%被动稀释至15.17%。

6. 2026年5月11日至2026年11月10日,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2,341,06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为93,377,887股,减少至80,996,822股,持股比例由17.45%减少至13.10%。

7. 2026年11月至2026年6月,公司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618,198,523股,市场价为626.145,307元。 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由13.10%被动稀释至12.94%。

8. 2026年2月11日至2026年4月9日,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859,43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3%。 2026年4月,公司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618,198,523股,市场价为626.145,307元。 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为93,377,887股,减少至80,996,822股,持股比例由17.45%减少至13.10%。

9. 2026年2月11日至2026年4月9日,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859,43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3%。 2026年4月,公司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618,198,523股,市场价为626.145,307元。 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为93,377,887股,减少至80,996,822股,持股比例由17.45%减少至13.10%。

10. 2026年2月11日至2026年4月9日,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859,43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3%。 2026年4月,公司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618,198,523股,市场价为626.145,307元。 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为93,377,887股,减少至80,996,822股,持股比例由17.45%减少至13.10%。

11. 2026年2月11日至2026年4月9日,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859,43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3%。 2026年4月,公司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618,198,523股,市场价为626.145,307元。 龚鑫(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为93,377,887股,减少至80,996,822股,持股比例由17.45%减少至13.10%。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新钢 公告编号:2026-026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 根据第十三届董事会及第十三届监事会前次审议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场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第十二号——退市风险警示》,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在年度报告披露日前20个交易日和10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潮能源”或“公司”)已于2026年3月26日披露《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本次为第二次披露公告。

证券代码:600021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公告编号:临2026-018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期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发行了2026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债券名称: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券期限:121日 债券发行利率:3.00% 债券发行规模:26亿元人民币

公司简称:湘电股份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4. 会计师事务所(特普咨询)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未弥补亏损的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上市公司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人民币-2,947,961,068.37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第三十条,上市公司目前不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故不进行现金分红。 第二节 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湘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3. 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5. 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7. 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9. 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10. 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11. 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12. 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13. 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截至本报告日,君兴农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1.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3. 中国证劵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数据。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新钢 公告编号:2026-026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 根据第十三届董事会及第十三届监事会前次审议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场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第十二号——退市风险警示》,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在年度报告披露日前20个交易日和10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潮能源”或“公司”)已于2026年3月26日披露《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本次为第二次披露公告。

证券代码:600021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公告编号:临2026-018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期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发行了2026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债券名称: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券期限:121日 债券发行利率:3.00% 债券发行规模:26亿元人民币

公司简称:湘电股份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4. 会计师事务所(特普咨询)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未弥补亏损的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上市公司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人民币-2,947,961,068.37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第三十条,上市公司目前不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故不进行现金分红。 第二节 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湘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3. 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5. 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6. 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7. 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8. 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9. 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